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行政助理 薄舒文 電話:3322101#7454

電子信箱: 80016661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30日 發文字號:桃教體字第114010729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40107295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40107295_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教育部辦理「114年學校體育課程與教學QPE增能研習實施計畫」實施計畫1份,請本權責核予出席人員公(差)假及課務排代登記事宜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0月27日臺教國署體字 第114010813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倘有疑問,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許小姐,信箱: 2022ntnuqpe@gmail.com。

正本: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: 2025/10/30又

局長 劉仲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股長決行

教務處 114/10/31 09:17 1140007975 有附件

第1頁,共1頁